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3585)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98-2 號
電 話：(03)324-600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5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4
	(八) 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	部門資訊	54 ~ 55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0969 號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1,812 仟元及新台幣 46,49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55%及 2.90%；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90 仟元及新台幣 604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18%及 0.25%；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952)仟元及新台幣(1,955)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7.95)%及(18.77%)。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王國華

吳漢期
王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 2 日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19,736	32	\$ 531,052	34	\$ 519,169	3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9,031	2	38,219	2	35,82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46,766	9	105,912	7	105,52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8,092	4	55,298	3	87,660	5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4,996	1	20,700	1	14,861	1
130X	存貨	六(四)	83,937	5	62,097	4	77,722	5
1410	預付款項		13,424	1	12,748	1	12,01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49	-	2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85,982</u>	<u>54</u>	<u>826,075</u>	<u>52</u>	<u>852,806</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二)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130	5	73,785	5	62,418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15,378	13	213,640	14	229,203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52,208	3	53,874	3	59,525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26,201	20	338,870	22	332,978	2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212	-	1,588	-	2,0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492	3	48,244	3	47,704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21,606	2	21,240	1	18,53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51,227</u>	<u>46</u>	<u>751,241</u>	<u>48</u>	<u>752,395</u>	<u>47</u>
1XXX	資產總計		<u>\$ 1,637,209</u>	<u>100</u>	<u>\$ 1,577,316</u>	<u>100</u>	<u>\$ 1,605,201</u>	<u>100</u>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	-	\$ -	-	\$ 209	-
2170	應付帳款		103,559	7	70,373	5	76,566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83,132	5	80,476	5	73,046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35,615	2	33,096	2	32,813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2,306</u>	<u>14</u>	<u>183,945</u>	<u>12</u>	<u>182,634</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87	-	1,687	-	1,68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47,353	3	50,349	3	54,946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9,040</u>	<u>3</u>	<u>52,036</u>	<u>3</u>	<u>56,633</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71,346</u>	<u>17</u>	<u>235,981</u>	<u>15</u>	<u>239,267</u>	<u>1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5,486	72	1,175,486	74	1,175,486	73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13,566	7	151,828	10	151,828	9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50	待彌補虧損		22,362	1	(38,262)	(2)	2,726	-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9,627)	(1)	(13,708)	(1)	(28,603)	(1)
庫藏股票		六(十四)						
3500	庫藏股票		(29,883)	(2)	(29,883)	(2)	(29,883)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71,904</u>	<u>77</u>	<u>1,245,461</u>	<u>79</u>	<u>1,271,554</u>	<u>7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93,959</u>	<u>6</u>	<u>95,874</u>	<u>6</u>	<u>94,380</u>	<u>6</u>
3XXX	權益總計		<u>1,365,863</u>	<u>83</u>	<u>1,341,335</u>	<u>85</u>	<u>1,365,934</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37,209</u>	<u>100</u>	<u>\$ 1,577,316</u>	<u>100</u>	<u>\$ 1,605,20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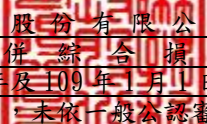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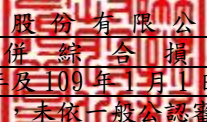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 額	%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310,358	100	\$ 299,1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250,730)	(81)	(249,822)	(84)
5900 營業毛利		59,628	19	49,339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010)	(6)	(19,745)	(6)
6200 管理費用		(21,904)	(7)	(19,95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585)	(3)	(8,40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545	-	(7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954)	(16)	(48,815)	(16)
營業淨利		8,674	3	524	-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及七	5,400	2	3,837	2
6900 營業利益		14,074	5	4,36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16	-	1,70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4,035	4	3,4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6,257)	(2)	(6,87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1,157)	-	(1,34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37	2	(3,042)	(1)
7900 稅前淨利		21,311	7	1,319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六)	227	-	(147)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1,538	7	1,172	1
8200 本期淨利		\$ 21,538	7	\$ 1,172	1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1,345 4	\$ 24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345 4	2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8,355) (3)	(11,836)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8,355) (3)	(11,836)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990 1	(\$ 11,587)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528 8	(\$ 10,415)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362 7	\$ 2,726 2
8620	非控制權益	(824) -	(1,554) (1)
		\$ 21,538 7	\$ 1,172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443 9	(\$ 7,19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915) (1)	(3,216) (1)
		\$ 24,528 8	(\$ 10,415) (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損)	\$ 0.20	\$ 0.01
新增項目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損)	\$ 0.20	\$ 0.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	公積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交易	資本公積—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值 與帳面價值 之差	資本公積— 認列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動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兌換 之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庫藏股票				
109年上半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75,486	\$ 104,145	\$ 33,371	\$ 27,354	\$ 2,706	(\$ 15,748)	\$ 4,112	(\$ 22,790)	(\$ 16,854)	\$ 1,291,782	\$ 97,596	\$ 1,389,378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2,726	-	-	-	2,726	(1,554)	1,1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174)	249	-	-	(9,925)	(1,662)	(11,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26	249	-	-	(7,199)	(3,216)	(10,415)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13,029)	(13,029)	-	(13,02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748)	-	-	-	15,748	-	-	-	-	-	-
	109年6月30日餘額	\$ 1,175,486	\$ 88,397	\$ 33,371	\$ 27,354	\$ 2,706	\$ 2,726	(\$ 6,062)	(\$ 22,541)	(\$ 29,883)	\$ 1,271,554	\$ 94,380	\$ 1,365,934
110年上半年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5,486	\$ 88,397	\$ 33,371	\$ 27,354	\$ 2,706	(\$ 38,262)	(\$ 2,534)	(\$ 11,174)	(\$ 29,883)	\$ 1,245,461	\$ 95,874	\$ 1,341,33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22,362	-	-	-	22,362	(824)	21,5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264)	11,345	-	4,081	(1,091)	2,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2,362	(7,264)	11,345	-	26,443	(1,915)	24,528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8,262)	-	-	-	38,262	-	-	-	-	-	-
	110年6月30日餘額	\$ 1,175,486	\$ 50,135	\$ 33,371	\$ 27,354	\$ 2,706	\$ 22,362	(\$ 9,798)	\$ 171	(\$ 29,883)	\$ 1,271,904	\$ 93,959	\$ 1,365,86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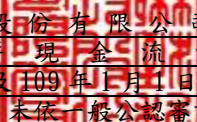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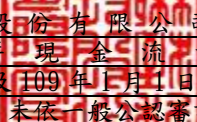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311	\$ 1,3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545)	833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四) 23,598	31,67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四) 5,900	5,685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933	1,216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六(六) 1,157	1,346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16)	(1,67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4,565)	(1,20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91	-
賠償損失迴轉收入	六(二十一) (8,11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41)	2,508
應收帳款	(40,735)	3,0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93)	(8,157)
其他應收款	2,290	231
存貨	(21,840)	(15,072)
預付款項	(824)	(510)
其他流動資產	24	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3,186	(3,057)
其他應付款	3,107	(2,80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18	(4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646	14,917
收取之利息	646	1,77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6)	288
收取之股利	2,840	-
利息支付數	(1,157)	(1,3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929	15,634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 16,089)	(\$ 22,1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81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3)	139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604)	(1,5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9)	(2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12,9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84)	(10,8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償還)數		-	209
租賃本金償還	六(六)	(5,593)	(6,116)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	(25,66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93)	(31,570)
匯率影響數		(3,568)	(2,2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316)	(28,9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1,052	548,1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9,736	\$ 519,1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87 年 9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 238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名稱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本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Willy)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AMCML)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鈺順)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41.67	41.67	41.67	註1
Willy	AMC Holding Limited (AMC)	投資業務	88.51	88.51	88.51	
AMC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聯致)	電子材料零售業	90.00	90.00	90.00	註2
AMCML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1：本集團為拓展業務，與第三方共同設立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入資金\$25,000，並取得 41.67%股權，該轉投資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8 日經核准設立。因本集團具有主導其攸關活動之既存權益，經判斷對其具有控制力，故視為子公司。

註 2：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業經子公司 AMCHL 股東會通過出售旗下子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5 月 9 日出售 10% 股權，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持有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90.00% 股權。惟截至 109 年 10 月 1 日該待出售處分群組尚未完成出售，自分類日起業已逾兩年，自不符合 IFRS5 有關待出售處分群組相關規定，故停止將該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擬將該處分群組重分類至原所屬項目，重分類至相關資產之類別、金額及對當期及以前各期營運結果之影響，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69,974、\$70,686 及 \$67,749，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非控制權益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說明
Willy	薩摩亞	\$69,974	20.34	\$70,686	20.34	\$67,749	20.34	

子公司彙總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AMC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123,013	\$ 115,213	\$ 108,856
非流動資產	326,201	338,870	332,978
流動負債	(23,952)	(23,542)	(22,701)
非流動負債	(4,095)	(4,147)	(3,976)
淨資產總額	<u>\$ 421,167</u>	<u>\$ 426,394</u>	<u>\$ 415,157</u>

綜合損益表

	AMC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淨利益(損失)	\$ 1,854	(\$ 1,72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損益)	2,223	(3,0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77	(\$ 4,786)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410	(\$ 973)

現金流量表

	AMC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2,684	\$ 6,5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07)	(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577	6,4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261	92,8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838	\$ 99,318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生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按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者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2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9年
租賃改良	1年~10年
雜項設備	2年~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0~2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1. 技術權利金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銷。

2. 預付銷售權利金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預付銷售授權金可扣抵未來依銷售額之一定比例計算之應付權利金。

3.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 2 至 7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財務保證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之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

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

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集團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經辨識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2	\$ 72	\$ 72
支票及活期存款	342,733	342,381	358,004
定期存款	149,823	158,466	134,051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30,164	33,189	30,070
	522,792	534,108	522,197
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56)	(3,056)	(3,028)
	\$ 519,736	\$ 531,052	\$ 519,169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23%~2.6%、0.45%~2.55%及 0.65%~1.035%，其中部分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3.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26,069	\$ 26,069	\$ 26,069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58,890	58,890	58,890
	84,959	84,959	84,959
調整評價	171	(11,174)	(22,541)
	\$ 85,130	\$ 73,785	\$ 62,418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5,130、\$73,785及\$62,418。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

明細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u>11,345</u>	\$ <u>249</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85,130、\$73,785 及 \$62,418。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6. 本集團投資權益工具之情形請詳附表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39,142	\$ 38,342	\$ 35,955
應收帳款	172,228	132,229	130,813
減：備抵損失	(25,573)	(26,440)	(25,417)
	<u>\$ 185,797</u>	<u>\$ 144,131</u>	<u>\$ 141,351</u>

1. 本集團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未逾期	\$ 146,318	\$ 102,159	\$ 102,154
30天以內	-	5,143	4,022
31-60天	1,300	-	741
61-120天	-	-	-
超過120天以上	24,610	24,927	23,896
	<u>\$ 172,228</u>	<u>\$ 132,229</u>	<u>\$ 130,81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173,010。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款項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85,797、\$144,131 及 \$141,351。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存貨

	110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4,006	(\$ 10,913)	\$ 33,093
在製品	12,135	(1,043)	11,092
製成品	49,703	(14,229)	35,474
商品	4,598	(320)	4,278
	<u>\$ 110,442</u>	<u>(\$ 26,505)</u>	<u>\$ 83,937</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5,761	(\$ 10,730)	\$ 25,031
在製品	6,384	(999)	5,385
製成品	45,394	(15,312)	30,082
商品	2,276	(677)	1,599
	<u>\$ 89,815</u>	<u>(\$ 27,718)</u>	<u>\$ 62,097</u>

	109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682	(\$ 12,739)	\$ 28,943
在製品	7,146	(857)	6,289
製成品	51,069	(10,195)	40,874
商品	2,203	(587)	1,616
	<u>\$ 102,100</u>	<u>(\$ 24,378)</u>	<u>\$ 77,722</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28,188	\$ 220,177
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213)	(4,118)
報廢損失	3,728	5,783
其他	20,027	27,980
	<u>\$ 250,730</u>	<u>\$ 249,822</u>

其他營業成本主係閒置產能等。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57,483	\$ 509,140	\$ 5,533	\$ 21,303	\$ 225,346	\$ 5,634	\$ 1,020,794
累計折舊	-	(126,801)	(472,358)	(4,572)	(11,323)	(191,714)	-	(806,768)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0,682</u>	<u>\$ 36,396</u>	<u>\$ 961</u>	<u>\$ 9,980</u>	<u>\$ 33,632</u>	<u>\$ 5,634</u>	<u>\$ 213,640</u>
1月1日	\$ 96,355	\$ 30,682	\$ 36,396	\$ 961	\$ 9,980	\$ 33,632	\$ 5,634	\$ 213,640
增添	-	1,240	3,860	296	1,449	2,728	8,403	17,976
處分淨額	-	-	(424)	(648)	-	-	-	(1,072)
重分類	-	-	-	1,200	-	1,620	(2,820)	-
折舊費用	-	(1,085)	(6,884)	(156)	(1,523)	(5,502)	-	(15,150)
減損損失迴轉	-	-	-	-	-	-	-	-
淨兌換差額	-	-	-	(4)	(2)	(10)	-	(16)
6月30日	<u>\$ 96,355</u>	<u>\$ 30,837</u>	<u>\$ 32,948</u>	<u>\$ 1,649</u>	<u>\$ 9,904</u>	<u>\$ 32,468</u>	<u>\$ 11,217</u>	<u>\$ 215,378</u>
6月30日								
成本	\$ 96,355	\$ 158,723	\$ 511,450	\$ 3,270	\$ 22,726	\$ 228,580	\$ 11,217	\$ 1,032,321
累計折舊	-	(127,886)	(478,116)	(1,621)	(12,822)	(196,112)	-	(816,557)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0,837</u>	<u>\$ 32,948</u>	<u>\$ 1,649</u>	<u>\$ 9,904</u>	<u>\$ 32,468</u>	<u>\$ 11,217</u>	<u>\$ 215,378</u>

109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63,613	\$ 520,117	\$ 5,513	\$ 60,542	\$ 225,440	\$ 1,280	\$ 1,072,860
累計折舊	-	(131,526)	(473,515)	(4,213)	(39,421)	(188,061)	-	(836,736)
累計減損	-	-	(1,455)	-	-	(525)	-	(1,980)
	<u>\$ 96,355</u>	<u>\$ 32,087</u>	<u>\$ 45,147</u>	<u>\$ 1,300</u>	<u>\$ 21,121</u>	<u>\$ 36,854</u>	<u>\$ 1,280</u>	<u>\$ 234,144</u>
1月1日	\$ 96,355	\$ 32,087	\$ 45,147	\$ 1,300	\$ 21,121	\$ 36,854	\$ 1,280	\$ 234,144
增添	-	620	6,469	-	1,400	1,718	5,477	15,684
處分淨額	-	-	(1,070)	-	-	(525)	-	(1,595)
重分類	-	-	-	-	600	680	1,570	2,850
折舊費用	-	(987)	(9,259)	(176)	(7,559)	(5,422)	-	(23,403)
減損損失迴轉	-	-	1,070	-	-	525	-	1,595
淨兌換差額	-	-	-	(19)	(20)	(33)	-	(72)
6月30日	<u>\$ 96,355</u>	<u>\$ 31,720</u>	<u>\$ 42,357</u>	<u>\$ 1,105</u>	<u>\$ 15,542</u>	<u>\$ 33,797</u>	<u>\$ 8,327</u>	<u>\$ 229,203</u>
6月30日								
成本	\$ 96,355	\$ 164,233	\$ 525,516	\$ 5,473	\$ 62,486	\$ 226,537	\$ 8,327	\$ 1,088,927
累計折舊	-	(132,513)	(482,774)	(4,368)	(46,944)	(192,740)	-	(859,339)
累計減損	-	-	(385)	-	-	-	-	(385)
	<u>\$ 96,355</u>	<u>\$ 31,720</u>	<u>\$ 42,357</u>	<u>\$ 1,105</u>	<u>\$ 15,542</u>	<u>\$ 33,797</u>	<u>\$ 8,327</u>	<u>\$ 229,203</u>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工作區隔間及空調系統，分別按 20 年及 3~16 年提列折舊。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雜項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51,046	\$ 53,390	\$ 58,870
運輸設備	849	-	-
雜項設備	313	484	655
	<u>\$ 52,208</u>	<u>\$ 53,874</u>	<u>\$ 59,525</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5,559	\$ 5,514
運輸設備	170	-
雜項設備	171	171
	<u>\$ 5,900</u>	<u>\$ 5,685</u>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4,265 及 \$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57	\$ 1,34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7	19

5.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857 及 \$7,481。

(七)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13,676 及 \$11,903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4,386	\$ 8,951	\$ 18,937
超過1年但不超過3年	7,943	7,811	7,782
超過3年	-	1,953	3,891
合計	<u>\$ 12,329</u>	<u>\$ 18,715</u>	<u>\$ 30,610</u>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	109年
1月1日		
成本	\$ 423,104	\$ 417,313
累計折舊	(84,234)	(66,369)
	<u>\$ 338,870</u>	<u>\$ 350,944</u>
1月1日	\$ 338,870	\$ 350,944
折舊費用	(8,448)	(8,276)
淨兌換差額	(4,221)	(9,690)
6月30日	<u>\$ 326,201</u>	<u>\$ 332,978</u>
6月30日		
成本	\$ 417,729	\$ 405,607
累計折舊	(91,528)	(72,629)
	<u>\$ 326,201</u>	<u>\$ 332,978</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3,604</u>	<u>\$ 11,799</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8,448)</u>	<u>(\$ 8,276)</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02,297、\$407,474 及 \$388,095，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法，屬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九) 無形資產

	110年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9,231	\$ 19,231		
累計攤銷	(17,643)	(17,643)		
	<u>\$ 1,588</u>	<u>\$ 1,588</u>		
1月1日	\$ 1,588	\$ 1,588		
增添	1,557	1,557		
攤銷費用	(933)	(933)		
6月30日	<u>\$ 2,212</u>	<u>\$ 2,212</u>		
6月30日				
成本	\$ 20,788	\$ 20,788		
累計攤銷	(18,576)	(18,576)		
	<u>\$ 2,212</u>	<u>\$ 2,212</u>		
		109年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7,182	\$ 17,182		
累計攤銷	(15,446)	(15,446)		
	<u>\$ 1,736</u>	<u>\$ 1,736</u>		
1月1日	\$ 1,736	\$ 1,736		
增添	1,514	1,514		
攤銷費用	(1,216)	(1,216)		
6月30日	<u>\$ 2,034</u>	<u>\$ 2,034</u>		
6月30日				
成本	\$ 18,696	\$ 18,696		
累計攤銷	(16,662)	(16,662)		
	<u>\$ 2,034</u>	<u>\$ 2,034</u>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管理費用	\$ 933	\$ 1,216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預付設備款	\$ 198	\$ -	\$ 498
淨確定福利資產	17,417	17,455	14,305
受限制定期存款	3,056	3,056	3,028
存出保證金	935	729	702
	<u>\$ 21,606</u>	<u>\$ 21,240</u>	<u>\$ 18,533</u>

(十一) 短期借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信用狀借款	\$ -	\$ -	\$ 209
利率區間	-	-	1.72%
可用額度	<u>\$ 100,000</u>	<u>\$ 100,000</u>	<u>\$ 200,000</u>

係本公司以信用狀與供應商進貨交易，因供應商已向銀行押匯所產生之信用狀借款。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	\$ 26,648	\$ 25,551	\$ 22,060
應付賠償款	-	14,000	-
應付設備款	10,133	2,683	9,030
應付水電費	2,498	1,985	2,564
其他	43,853	36,257	39,392
	<u>\$ 83,132</u>	<u>\$ 80,476</u>	<u>\$ 73,046</u>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

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9 及 \$30。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蘇州聯致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例為 15%，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Willy 及 AMC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無強制要求之規定。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51 及 \$3,101。

(十四)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2,000,000，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200,000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0年	109年
1月1日	111,678	114,190
收回股份	-	(2,512)
6月30日	111,678	111,678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10年6月30日</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09年12月31日</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09年6月30日</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預定買回股數計 5,870 仟股。截至民國 109 年 2 月 18 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已執行完畢。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公司累積虧損 \$15,748。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公司累積虧損 \$38,262。

(十六)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餘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屬高科技之電子產業，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最少為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決議通過不擬分派盈餘。上述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合併個體蘇州聯致及東莞聯致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外資企業依法繳納所得稅後之利潤應提取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之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之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註冊資本之 50%時，可以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之提取比例由企業自行決定。以往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10年1月1日	(\$ 11,174)	(\$ 2,5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集團	11,345	-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7,264)
110年6月30日	<u>\$ 171</u>	<u>(\$ 9,798)</u>

	109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09年1月1日	(\$ 22,790)	\$ 4,1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集團	249	-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10,174)
109年6月30日	<u>(\$ 22,541)</u>	<u>(\$ 6,062)</u>

(十八) 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台灣	亞洲	合計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39,751</u>	<u>\$ 70,607</u>	<u>\$ 310,358</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u>\$ 239,751</u>	<u>\$ 70,607</u>	<u>\$ 310,358</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35,068</u>	<u>\$ 64,093</u>	<u>\$ 299,161</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u>\$ 235,068</u>	<u>\$ 64,093</u>	<u>\$ 299,161</u>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服務收入	\$ 228	\$ 228
投資性不動產收益	13,604	11,79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8,448)	(8,276)
其他收益(費損)	16	86
	<u>\$ 5,400</u>	<u>\$ 3,837</u>

(二十) 利息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582	\$ 1,4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	164
其他利息收入	34	43
	<u>\$ 616</u>	<u>\$ 1,704</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股利收入	\$ 4,565	\$ 1,20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86	604
什項收入	8,984	1,667
	<u>\$ 14,035</u>	<u>\$ 3,478</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91)	\$ -
外幣兌換損失	(5,954)	(6,763)
賠償損失	(75)	-
什項支出	(137)	(115)
	<u>(\$ 6,257)</u>	<u>(\$ 6,878)</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 1,157)	(\$ 1,346)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92,044	\$ 88,3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98	23,40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900	5,685
攤銷費用	933	1,216
	<u>\$ 122,475</u>	<u>\$ 118,684</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77,949	\$ 74,540
勞健保費用	7,699	7,563
退休金費用	3,090	3,131
其他用人費用	3,306	3,146
	<u>\$ 92,044</u>	<u>\$ 88,38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二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48 及\$507 另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3 及\$3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	(\$ 93)
暫繳及扣繳稅款	33	12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	156
當期所得稅總額	21	18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48)	(4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227)	\$ 147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虧損)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2,362	111,678	\$ 0.20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即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1,172	111,994	\$ 0.01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976	\$ 15,68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683	15,47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570)	(9,030)
本期支付現金	\$ 16,089	\$ 22,133

(二十九)待出售處分群組重分類補充資訊

1. 自待處分群組重分類至原所屬資產項目：

	109年10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105	\$ 17,265
預付款項	8,058	7,836
其他應收款	1,750	1,702
投資性不動產	336,749	332,978
總計	<u>\$ 368,662</u>	<u>\$ 359,781</u>

2. 自待處分群組重分類至原所屬負債項目：

	109年10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其他應付款	\$ 563	\$ 1,775
其他流動負債	21,513	20,92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87	3,976
總計	<u>\$ 26,163</u>	<u>\$ 26,677</u>

3. 與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有關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收益或支出：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交易換算調整	<u>(\$ 1,577)</u>

4. 待出售處分群組本期及對前期經營結果之影響分析如下：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收益與費損	\$ 1,904
費用	<u>(3,624)</u>
待處分群組稅前淨損	(1,720)
所得稅	-
待處分群組稅後淨損	<u>(\$ 1,72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群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聯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黃石欣益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75,191	\$ 117,236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8,763	6,298
-其他關係人	11,245	9,223
	<u>\$ 95,199</u>	<u>\$ 132,757</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與銷貨部分與一般客戶售價尚無顯著差異。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交易條件均為月結 120 天~165 天，另電匯則均為 120 天。

2. 進貨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進貨：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173	\$ -

與上述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客戶之條件辦理。

3. 應收帳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43,792	\$ 44,701	\$ 78,013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3,969	3,846	2,396
-其他關係人	10,331	6,751	7,251
	<u>\$ 58,092</u>	<u>\$ 55,298</u>	<u>\$ 87,660</u>

4. 應付帳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181	\$ -	\$ -

5. 其他應收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代為處理事項墊款及其他非 屬銷售商品：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20,544	\$ 17,341	\$ 9,848
-其他關係人	809	-	444
	<u>\$ 21,353</u>	<u>\$ 17,341</u>	<u>\$ 10,292</u>

6.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欣興電子承租廠房及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3 年至 7.5 年，租金係按月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 之個體及其子公司 -欣興電子	\$ 50,922	\$ 55,590	\$ 60,161

B. 利息費用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 之個體及其子公司 -欣興電子	\$ 1,117	\$ 1,310

7. 其他應付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其他應付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 之個體及其子公司 -欣興電子	\$ 5,434	\$ 20,242	\$ 5,693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	16	-
	<u>\$ 5,434</u>	<u>\$ 20,258</u>	<u>\$ 5,693</u>

8.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收益及費損：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269	\$ 228

係支援關聯企業之服務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175	\$ 3,627
退職後福利	180	149
	\$ 4,355	\$ 3,77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其他非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 3,056	\$ 3,056	\$ 3,028	海關貨物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因租賃需要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7,532。

(二)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而尚未使用部分分別計日幣5,242仟元。

(三)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止，因有離職員工向本公司求償有關職業災害賠償，本公司業已委任律師處理本案，目前尚在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主要外匯交易為外銷應收帳款之美元、港幣及人民幣及國外採購應付帳款之美元及日幣。為因應匯兌風險，本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匯率波動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或運用遠期外匯等金融商品工具，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071	27.86	\$ 252,718
人民幣：新台幣	20,658	4.31	89,0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3,600	6.46	\$ 100,296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470	28.48	\$ 241,226
人民幣：新台幣	22,942	4.37	100,25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3,600	6.52	\$ 102,528

109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789	29.63	\$ 230,788
人民幣：新台幣	14,659	4.19	61,42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3,600	7.08	106,668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彙總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5,954)及(\$6,763)。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2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9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1,003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0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1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1,067	-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興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 \$851 及 \$624。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徵信及評估信用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逾期31-60天</u>
預期損失率	0.34%	0.05%	1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3,547	\$ -	\$ 1,300
備抵損失	833	-	130

<u>110年6月30日</u>	<u>逾期61-90天</u>	<u>逾期90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0.0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5	\$ 24,610	\$ 269,462
備抵損失	-	24,610	25,573

<u>109年12月31日</u>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逾期31-60天</u>
預期損失率	0.64%	5.00%	0.05%
帳面價值總額	\$ 195,518	\$ 5,143	\$ 281
備抵損失	1,256	257	-

<u>109年12月31日</u>	<u>逾期61-90天</u>	<u>逾期90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0.0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24,927	\$ 225,869
備抵損失	-	24,927	26,440

<u>109年6月30日</u>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逾期31-60天</u>
預期損失率	0.54%	5.49%	9.99%
帳面價值總額	\$ 225,769	\$ 4,022	\$ 741
備抵損失	1,226	221	74

<u>109年6月30日</u>	<u>逾期61-90天</u>	<u>逾期90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0.0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23,896	\$ 254,428
備抵損失	-	23,896	25,417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26,440
減損失迴轉	(545)
匯率影響數	(322)
6月30日	<u>\$ 25,573</u>

	109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5,291
提列減損損失		833
匯率影響數	(707)
6月30日	\$	25,417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興櫃公司股票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3,559	-	-
其他應付款	83,132	-	-
租賃負債	13,576	24,223	22,41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0,373	\$ -	\$ -
其他應付款	80,476	-	-
租賃負債	12,077	22,566	28,01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0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6,566	-	-
其他應付款	73,046	-	-
租賃負債	12,785	22,748	33,623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0。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櫃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等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44,718	\$ 40,412	\$ 85,130
109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35,442	\$ 38,343	\$ 73,785

109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27,693	\$ 34,725	\$ 62,418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2)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二及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係採用市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3)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38,343	\$ 33,6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2,069	1,103
6月30日	\$ 40,412	\$ 34,725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輸入值</u>	<u>公允價值關係</u>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58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39,254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u>109年12月31日</u>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輸入值</u>	<u>公允價值關係</u>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31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37,212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u>109年6月30日</u>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輸入值</u>	<u>公允價值關係</u>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14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34,311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12	(\$ 12)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	\$ 393	(\$ 393)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11	(\$ 11)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	\$ 372	(\$ 372)	
		109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4	(\$ 4)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	\$ 343	(\$ 3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

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之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各事業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調整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例如該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亦一併分配至各營運部門。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台灣地區	大陸地區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252,248	\$ 58,110	\$ -	\$ 310,358
內部部門收入	55,363	-	(55,363)	-
收入合計	<u>\$ 307,611</u>	<u>\$ 58,110</u>	<u>(\$ 55,363)</u>	<u>\$ 310,358</u>
部門淨(損)益	<u>\$ 20,048</u>	<u>(\$ 1,643)</u>	<u>\$ 2,906</u>	<u>\$ 21,311</u>
部門資產總資產	<u>\$ 1,552,852</u>	<u>\$ 1,303,849</u>	<u>(\$ 1,219,492)</u>	<u>\$ 1,637,209</u>

民國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台灣地區	大陸地區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253,421	\$ 45,740	\$ -	\$ 299,161
內部部門收入	53,172	-	(53,172)	-
收入合計	<u>\$ 306,593</u>	<u>\$ 45,740</u>	<u>(\$ 53,172)</u>	<u>\$ 299,161</u>
部門淨(損)益	<u>\$ 774</u>	<u>(\$ 8,499)</u>	<u>\$ 9,043</u>	<u>\$ 1,318</u>
部門資產總資產	<u>\$ 1,528,536</u>	<u>\$ 1,421,816</u>	<u>(\$ 1,345,151)</u>	<u>\$ 1,605,201</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	資金貸	業務	有短期融通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備註
					最高金額 (註3)	(註8)	金額	區間	與性質 (註4)	往來金額 (註5)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註7)(註9)	總限額 (註7)(註9)	
1	AMC Holding Limited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19,798	\$ 100,296	\$ 100,296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本票	\$ 100,296	\$ 158,716	\$ 198,39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輸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其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另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245,990	\$ 44,718	0.77	\$ 44,718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1,650,000	8,798	0.84	8,798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tech Capital Inc.	無	註5	500,000	20,336	1.00	20,336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18,954	289	0.04	289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MAX C.P.I TECHNOLOGY CORP.	實質關係人	註5	233,510	1,738	2.41	1,738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 R&D CO.,LTD	無	註5	8,000	-	0.40	-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註5	508,998	8,382	1.95	8,38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62,525	869	2.79	86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所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本有價證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1,530,804	\$ 1,530,804	47,750,000	100.00	\$ 357,818	\$ 1,426	\$ 1,426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140,999	140,999	4,500,000	100.00	73,434	(3,069)	(3,069)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5,000	25,000	2,500,000	41.67	17,138	(2,063)	(860)	
Willy Holding Limited	AMC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61,321	361,321	11,203,750	88.51	351,193	1,666	1,47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477,817	2	\$ 1,056,423	\$ -	\$ -	\$ 1,056,423	\$ 1,875	79.66	\$ 1,344	\$ 194,189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19,417	2	111,440	-	-	111,440	(3,021)	100.00	(3,021)	63,084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註3)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1,056,423	\$ 1,057,064	\$ -
東莞市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111,440	111,44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1)蘇州聯致實收資本為RMB342,881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37,919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7,942元。

(2)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實收資本為RMB 27,707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 4,000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 4,000仟元。

註4：係以RMB：NTD=1:4.31，USD：NTD=1:27.86列示之。

註5：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12月15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函，核准期間自民國109年12月16日至112年12月15日，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借款所需	\$ 119,798	\$ 100,296	-	\$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55,346	17.83	-	-	35,855	16.34	-	-	-	-	-	-	-